

蒋介石评传



JIANGJIESHIPINGZHUAN

●汪荣祖
●李敖 合著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

JIANGJIESHIPINGZHUAN

蒋介石评传

上
册

● 汪荣祖
● 李敖 合著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

JIANGJIESHIPINGZHUAN

蒋介石评传

下
册

● 汪荣祖
● 李敖 合著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蒋介石评传/(美)汪荣祖,李敖著. - 北京:中国友谊出版公司,1999

ISBN 7-5057-1563-1

I. 蒋… II. ①汪… ②李… III. 蒋介石(1887~1975) - 评传 IV. K82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1999)第 27335 号

书名	蒋介石评传(上、下)
作者	[美]汪荣祖 (台)李敖
出版	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发行	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经销	新华书店
印刷	北京忠信诚胶印厂
规格	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24.25 印张 520000 字
版次	2000 年 5 月第 1 版
印次	2000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印数	1 - 20000 册
书号	ISBN 7-5057-1563-1/C·185
定价	45.00 元
地址	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 17 号楼
邮编	100028 电话 (010)64668676
	合同登记号:图字 01 - 1999 - 1519

蔣
介
石
評
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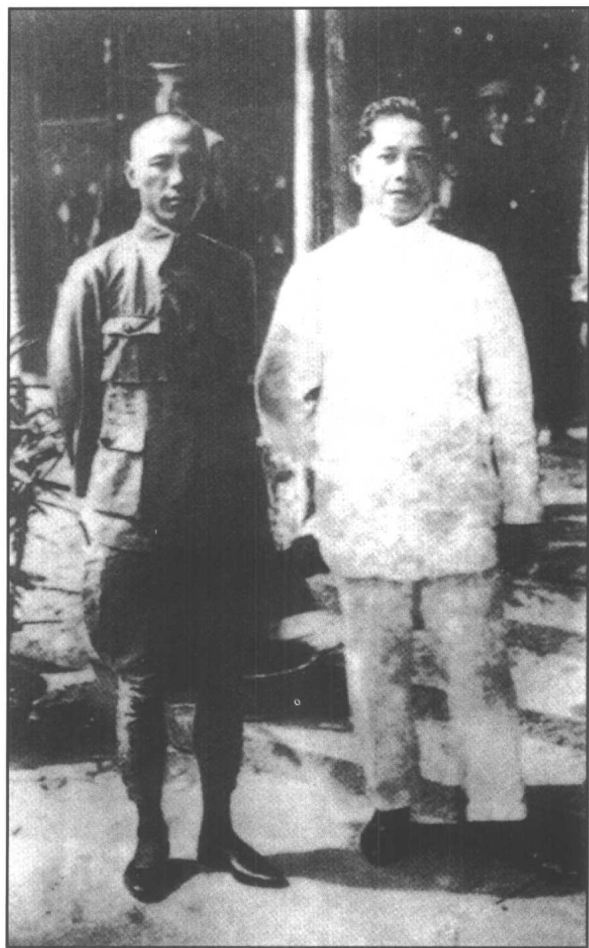


(蒋介石) 民国肇建，元勋完蛋。

蒋介石暗杀了革命元勋陶成章，逍遥日本。



1922年蒋介石（左一）与胡汉民（左三）、吴忠信（左四）等游桂林。（此照片为吴忠信之媳王莫愁赠李敖。）



1925 年的蒋介石与汪精卫。

十三日十一月六日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五十八次會議
中央執行委員監察委員各部部長秘書會議

到會者

胡漢民 林祖涵 江綺衛 莫應棠 邵元冲 廖仲愷
鄧澤如 甘乃光 楊友榮

報告事項

- (一) 查閱第五十七次會議錄
- (二) 總理發回浙江沈委員欠一報告該省軍事變動情形及黨務收支計畫案
- (三) 政治委員會任委員胡樞函報工會法草案擬會議通過案
- (四) 農工部特派員鍾覺報告赴香山宣傳工作案
- (五) 甘乃光何香凝等報告籌辦廣州市女子製作品販賣合作社擬通判案

以上兩案分府討論

決議：交農工部擬具辦法提交會議

- (四) 秘書處會計科報告工人代表會費用款項請案施行案

決議：工人代表會費用不能由本會代付

- (四) 貴州支部長吳健侯次子吳政駁電部辭廣州或上海執行

指揮案

決議：即上海執行部指揮

臨時動議

- (四) 林委員祖涵報告陸軍請式學校情形案

決議：委蔣中正為該校校長廖仲愷為該校虎代表

- (四) 林委員祖涵報告建國攻鄂軍應如何設立充務處案

決議：委林祖涵為該軍代表

李敖所藏的 1924 年中国国民党中执会原件。

编 者 的 话

台湾历史学家、作家李敖先生,继写出《蒋介石研究》、《蒋介石研究续集》、《蒋介石研究三集》、《蒋介石研究四集》、《蒋介石研究五集》、《蒋介石研究六集》六部专门研究蒋介石的专著,编出《拆穿蒋介石》、《清算蒋介石》、《蒋介石张学良秘闻》、《侍卫官谈蒋介石》四部专门研究蒋介石的专著和策划出版几十种批蒋(介石)的书之后,又与美籍人学者、历史学家汪荣祖先生合作,编著了《蒋介石评传》一书。这部作品“收集了较多的各方面史料,并着力进行了学术考证和批判,对研究蒋介石其人其事,以及中国近代史、现代史、中国国民党党史,有一定的独到参考价值。”作品力透纸背,在诸多评论蒋介石的著作中光彩夺目,独树一帜。

我公司本着“以文会友”的宗旨,以推动海峡两岸文化交流,促进完成祖国统一大业为目标,接受作者委托在祖国大陆出版《蒋介石评传》(中国友谊版),以飨广大读者。

李敖先生久居台湾,汪荣祖先生是海外学人,台湾尚未回归,祖国尚未统一,直接三通尚未实现,由于两岸学者对蒋介石的研究所持的“研究资料来源不一”,我们对书中部分资料的准确性、真实性尚难以确认。处在不能直接充分沟通状态下,这也是情理之中的事。作者对一些历史事件的分析,如宁汉合流、汪精卫投日、西安事变、国共和谈与内战、抗战时期和之后蒋美、蒋苏关系等,与祖国大陆史学界的观点也不尽一致,属作者一家之言。

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——中华人民共和国。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(省)。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,1949年,国民党逃台后,在台湾出现了国民党当局的“国号”、机构、职位设置。书中沿用这些称谓只是为了阅读方便,并不意味同意其实质性内容。

海峡两岸意识形态不同。在编辑中,本着尊重作者原意不变的原则,对个别文句或段落作了删节。尽管如此,由于编者水平所限,疏漏之处亦在所难免。

编 者

2000年3月于北京

《蒋介石评传》序

汪荣祖

李敖和我合写《蒋介石评传》，既属偶然，又有其必然性。

李敖早年第一部传记作品是《胡适评传》，原计划十册，只出了一册，不是写不下去，而是不愿意再把精力花在一个人的身上。我自己写完《郭嵩焘与道咸同光时代》一书稿后，也不想再写人物传记。两个人都不想，却又联手，同做冯妇，岂非偶然？

不过，偶然的背后有其必然，如箭在弦，不得不发。天下皆知李敖是蒋家在台湾极盛时期的“异己分子”，因而备受白色恐怖之害、牢狱之灾，自然恨蒋入骨。不过，李之恨蒋有异于蒋之恨共。蒋氏父子痛恨共产党，不仅自己忌讳不谈，而且查禁“匪书”，也不准别人看、别人想、别人谈，完全是避之若吉的态度。而李敖痛恨蒋介石则在牢底读穿《蒋总统言论全集》四十大本，密密眉批，标签犹在。出狱之后，更广事搜罗有关文献，不放过片言只语，像中国大陆出版的全国以及各省文史

资料中有关蒋介石的篇章,网罗殆尽。完全是知己知彼、百战不殆的态度。

李敖以一人敌一党,全台湾没有第二个,其勇气已经可嘉,当然不能期盼他以文字打倒蒋政权。然而自然规律请走了蒋氏父子,终结了一个朝代。李敖在剃刀边缘批蒋的时代也一去不返,胜利感之余,不无毋须批蒋的遗憾。但是遗憾之余,却又发现无心栽柳柳成荫。那无心之柳乃是为了批蒋而累积下来的大量研究成果,他的“知彼”功夫,早已使他成为研究蒋介石的“学术权威”,对蒋了解之深,已臻显微镜观察的程度,使蒋介石在李敖的研究里,骨肉袒裨,毛发毕举。这种“成果”如果与“朝代”一起随风而逝,未免是学术上的损失。是我主动向李敖提出,何不把这些成果综合起来,写一部评传,亦可谓功不唐捐。李敖甚以为然,但是他于血战玄黄之后,颇有厌倦之感,更不愿独力任此“艰巨”,要我做他的“战友”,我既提议在先,岂能临阵逃却,多年酝酿后,我们终于一九九四年的三月里动笔,洋洋洒洒到同年九月已写下四十余万字左右的初稿。

我们合写得很顺利,在朝代结束以后,大有隔代修史的感受。当我们有不同意见的时候,由史料与证据来做裁判与论断。我们虽远隔大洋(李敖住在太平洋之滨,我住大西洋之滨),但由于现代电话、电传通讯的便利,确实是天涯若比邻。一九九四至一九九五年时序交替之际,我又飞回台北,在李敖的“金兰大厦”里,夜以继日地并肩工作,做最后的增补与定稿。我们从“故纸堆里”外出散步,呼吸不太新鲜的空气之时,午酌晚餐品尝确实鲜美的佳肴之际,曾分别扮演“魔鬼辩护人”的角色,为蒋试着辩护,但是成绩并不理想,我们只好实事

求是，效南董之笔，直叙其事。蒋介石虽一再想以其权势抹杀历史，甚至想把黄埔学生称之为蒋师母的陈洁如，从历史中剔除，成为“无此人”（non-person），以及用“不立文字”、“专立文字”种种手段，迷惑后人。但是天网恢恢疏而不漏，任何人纵能篡改历史于一时，终难以得逞于久远，毕竟会有人“写如其人”的。

李敖公开宣称，这部评传由汪执笔，他自己只提供资料。这是向来不谦虚的李敖，对老友兼好友的谦虚。有心的读者不难在白纸黑字的字里行间，看到那来自白山黑水间的磅礴气势与深邃的内涵。所谓“执笔”，实系“顺稿”，因为我们两人文体有异。李敖说我“失之雅驯”，我说他“失之恣肆”，为了读者的利益，在二“失”之间，须求一“得”，如此而已。事实上，西方有声誉的出版社对于任何稿件，虽名家巨笔亦不例外，都须经过“定稿编辑”（copy editor）之一“顺”。李敖最忌别人改动他的文字，却主动要我“顺稿”，又见他对老友兼好友的特别“照顾”与“慷慨”了。

我们自知这部《蒋介石评传》必定有其瑕疵、有其缺点，更有挂一漏万之处，但我们自信，就历史求真而言，亦必定较所有已出版的蒋传，更上层楼，有其特色。通俗地说，蒋介石的真面目从来没有这样全面地展示过。我们称之为“评传”，不仅对传主特具批评的眼光，而且意在力求史料的完备、考证的详尽、解释的圆融以及叙事的明晰，全书共分十二章，以时间为序，每章分若干节，以专题为主。我们愿将此书献给下一世纪的中华儿女，于世代交替之后，仍能悉其人、知其事。蒋介石曾在金门太武山巨石上刻有“毋忘在莒”四个大字，其实他刻石之时，人仍在莒，不知如何忘法？今兹书出，恰逢蒋介石

成“鬼”二十年,宁波话“鬼”与“莒”同音,此书之出,无乃有毋忘此“莒”之效欤!

一九九五年一月二十日清晨写于维州柏堡

《蒋介石评传》序

李 敖

一九七五年四月六日的清早，我在蒋介石的黑狱里朝高窗外望，看到禁子牢头——所谓“班长”们——臂戴黑纱，我心里纳闷：“不知哪个外国元首死了？”那时候我已近五年不准看报，消息闭塞，对外面发生的事，所知有限。偶然听到点新闻，也只能瞎猜，不得其详。两三个小时后，牢门打开，“放封”十分钟，我问秦姓班长：“你们戴黑纱干什么呀？”他面露悲戚，偷偷告诉我：“老总统死了。”我闻之窃喜。回到独居房后，即唱暗号歌告诉难友刘辰旦：“老王八蛋死了！”

我生在一九三五年，今年六十岁。六十年间的一半岁月，都在蒋介石的统治之下，而这一半岁月，又正是人生中的大好岁月。不幸的是，我却被蒋介石拦住，只能落荒而走，难以大道之行。四十岁生日前夜，我在牢房里，躺在蜈蚣与白蚁出没的地板上，构思我的小说——《北京法源寺》，就想到小说中的主角康有为，正该影射我自己；而另一主角西太后，正该影射

蒋介石。《北京法源寺》后来分别在台北、北京出版,其中李十力对康有为的一段话,正是借古讽今的样板:

人们谈西太后的罪恶和她这个集团的罪恶,都犯了一个毛病,就是只谈他们当政后他们自己做的,而不谈他们当政后自己做不出来却拦住别人不许别人做的。……因他们拦路所造成中国的损失,我觉得反倒更值得研究。这就是说,不必从正面来看,而该从反面来看;无须从已成的来看,不妨从假设的来看。这样一看,人们会惊讶地发现,根本的问题已经不在他们为中国做了多少,而在他们拦住别人,拦别人路,不许别人做的有多少。

西太后的集团的另一个罪恶,是他们除了耽误中国现代化的时间以外,又拆下了大烂污,使别人在他们当政时和当政后,要费很多很多的血汗与时间去清场、去补救、去翻做、去追认、去洗刷、去清扫、去还债、去平反冤假错。这就是说,他们祸国的现遗症和后遗症非常严重,说粗俗点,就是你要替他们做过的“擦屁股”。他们做拦路虎于先,又到处拉大便于后。……你正好为这一局面做了证人。……

这也许是宿命,你命中有这么毒辣的敌人挡住你,她专制、她毒辣、她手段高、她有小集团拥护、她运气一好再好、她长寿、她……一辈子罩住你。……你的整个青春都用来同她斗法,但你一直不能得手。好容易,熬了多少年后,她死了,但你青春已去,你老了……

西太后统治中国四十七年,蒋介石和她一样,也统治了四十七